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27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于2023年3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蒋学真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陕西腾龙泰德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1,417万元人民币收购控股子公司陕西腾龙泰德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5%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苏福莱斯伯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1,075万元人民币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苏福莱斯伯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25%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江苏福莱斯伯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吸收合并子公司江苏福莱斯伯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汽车排气高温传感器及配套铂电阻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4 年 8 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所审议议案《关于吸收合并子公司江苏福莱斯伯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具体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等信息将以另行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4 日